



我家那个花布包

□万宏伟

我去40里外的县城读书那年,城乡最流行绿挎包。面对我的渴望,母亲迟疑了多天,还是不舍得买,主意打在我姐姐用过的花布包上。

那个花布包,是几年前母亲缝制的。母亲习惯捡拾破烂,路边的碎布片、短头绳都要捡回家,洗干净分类存放。在某个长夜,她摊开一卷卷边角布料,就着昏黄的油灯,将布片捋展压实,白亮亮的针儿连续扎进钻出,针尾一拖把线绷直,一针针连续小布片,一线线拼接成一大片。

不久,姐姐便有了书包,还是花的,红、黄、蓝各色间杂,的确,劳动布、自家纺的老粗布块块错落,倒也别具斑斓之美。

当初,姐姐像男孩子们一样去村外读中学时,全村哗然,惊讶于我父母也乐意供女孩读书,还吃惊我母亲能这样变废为宝。吃过饭,姐姐拽开花布包上边的暗扣,塞进课本、钢笔等,往肩上一挎,冲我一笑,蹦蹦跳跳出大门,前村后寨招摇一阵,出了山沟,进了学堂。

这个花布包也在不断地维修和升级中。母亲拆掉花布包上磨损较快已起毛变稀的、被钢笔墨水弄脏的布块,换上布块

大、颜色亮、结实耐用的机纺布,像灯芯绒等。剪掉了暗扣,仿照绿挎包款式,缝缀上口的遮盖、扣槽铁片和扣带。扣带往扣槽里一推一拉,严丝合缝。又加长了攀(pàn)带,只是不能伸缩。然后,这个包就属于我了。说是书包,并不只用它装书,更重要的功能是背馍。

虽说庄稼人吃饱了,钱和粮票还是稀罕。即使穿着齐正的同学,也不舍得放在学校食堂买馍吃菜。周日下午,我们从家里背一包馍到校,吃饭时买碗汤就是一顿。周日上午,母亲放下手中的活儿,一心给我烙饼、蒸馍。母亲说,圆蒸馍好看,但在包里装不瓷实,方蒸馍能挨紧,可以多装些。母亲从盆里揪出一疙瘩发面,擀圆擀平擀匀,抹一层黄黄的菜籽油,撒些葱末和盐,不说那飘散满院的香味儿,单是那揉、抹、擀、烙的过程,就叫人永远不忘。吃过午饭,母亲把蒸的、烙的一股脑儿塞进花布包。我知道,这十天半个月,我们一家七口人的细粮差不多全在这包里了,我一背走,他们只能吃野菜喝稀汤了。母亲提着那鼓胀的花布包送我,走着,絮叨着,直到村边那条小河在下石嘴

的拐弯处……

班里几十个男生集中居住,各自在床铺墙上摸个铁钉或木楔,挂上馍包。不久,常听同学说馍少馍丢之事,我警觉了几天,未发现我的馍包有异样。后来有人总结出大致规律:谁的包最新最好,谁的馍最容易丢。墙上的包大多是那时流行的绿挎包,用厚实的帆布做成,美观大方。还有几件是皮革包,方方长长、立体有形。我那花布包,绛紫驳色,很能引人一瞥,但一瞥之后没有再瞥三瞥的,毕竟它太土气了。

周三过后,常见同学从皮革包、绿挎包中摸出发绿长毛的馍馍。他们皱皱眉头,扒拉掉那层毛就吃开了。花布包透气性好,虽说最后一个半个会变干发硬,总还没有变质。我常常想,母亲目不识丁,咋有这种智慧?

花布包最大的缺陷是容易被老鼠欺负。夜深人静,老鼠们趁着馍香攀墙而上,遇着皮革包和绿挎包,急得吱吱叫也无可奈何。我那花布包,正可供老鼠们大显身手,被咬得“皮开肉绽”。第二个星期,我按母亲的吩咐,拿了块硬实实光溜溜的化肥袋,罩在包的外面,老鼠们从此

失去了用武之地。

我到城里读书后,家里添置了缝纫机、锁边机,母亲也有时间“臭美”了,对那花布包又做了一次“大手术”。姐姐说,大修后的花布包洋气了,像旅游精品店中售卖的放大版的包包。

大概想让孙辈们也沾沾花布包,像我一样有个读书上进的前程,母亲把花布包洗干净,熨平,小心折叠起来,藏在箱底。

这一藏就是十几年。其间,侄儿们充满好奇,有时瞧瞧翻翻,听听唠叨,给个笑脸鬼脸就走开了。他们都跟着时代的节拍,背着当下流行的书包,从小学到中学到大学。

10年前,弟弟拆除土瓦房,准备盖客厅厨卫一体的楼房时,母亲像是除晦气一样果断扔掉了大堆老物件,其中就有那个花布包。从前,母亲连路边生锈的铁钉也要弯腰拾起攥在手心里,上了年纪却如此“破财”,着实让我们费解。母亲说:“现在,天天都是好日子。看见那陈谷子烂米,总想起娃们缺吃少穿受罪遭殃的光景。扔了,眼不见,心不乱。再说,这旧的不腾地,新的放哪里?”

我乡我土

老家的老家

□雷冠波

也许和别人不同,我有两个老家。

我的老家在孟津县白鹤镇七里村,房舍建于清光绪年间,典型的清代四合院,距今已有100多年的历史,至今二哥还住在那里。而老家的老家在七里村西沟,我们都习惯叫它“老老家”。

老老家所在的这条沟,父辈们称它为“织布袋沟”。早些年,那里居住着我们雷氏家族的近支人家,供奉一个雷家祠堂。雷氏家族从什么时间什么地方迁入七里村西沟,已无据可考。父亲口嘱的家谱排序为:“图书昌明,乐宜从正。一贯其庶,百年永庆”。从我辈“贯”字往前追溯,已传九代,再往前已茫然不可究了。

对我来说,这条沟不仅仅是地理名词,而是一个亲切的存在。它承载了雷家数代人生十年的艰辛、欢乐与忧愁,日复一日、年复一年。在我数十年的记忆里,没有开始,也没有结束,仿佛就是天地自然。

每年的大年初一,父辈们就会带着我们从村里浩浩荡荡回老家,和仍住在沟里的长辈团聚话旧。虽然从村里的家到沟里的老老家,步行也就20分钟,但这种独特持续的省亲仪式,整个七里村也只有我们一家。“孩子们,回来了!”走在这条沟里,沟里人一路问候,父辈们忙不迭地回应,这一幕幕温馨而和谐的场景,仿佛在我的脑海中已永远定格。

西沟的老老家,依沟壁开凿数孔窑洞,半地坑院样式,坐北面南,向阳而建。早年间,窑院的顶上三面有两三尺高的护墙,东西两侧植有数棵大柏树,气息庄严。更有森然巨柏直立在西边的岭丘上,枝条出壁破空,龙行蛇延,粗大的树根肆意纵横,破顶入窑,骇人心魄。每年腊月二十七,老家有习俗(sha)柏枝,兄弟几个就拿着绳索,绑在长木杆上的勾钩,把柏树上的小枝叶扭扭下来,捆好带回家,预备在大年初一的早上焚烟放炮。我曾问那时独居在沟窑的二奶奶:“咱家的柏树是什么时候种的?”二奶奶说:“不知道,反正我嫁来的时候,它们就这么大了!”

院门到深深的沟边,只有仅仅数十步,一棵大皂荚树守望对面的沟梁。秋天的时候,黑色熟透的皂荚板,弯弯的犹如小巧的月船,奶奶曾用它们当缠线板用。早些年,家里老辈人就用皂荚破碎后洗头,柔顺光亮,或者卷在衣服里湿水后在石头上用棒槌洗,“长安一片月,万户捣衣声”,千年接续,代代不衰。反复的耳濡目染,让我猛然顿悟:遍布乡村的皂荚树和大槐树,不是自然繁衍的结果,而是先辈们生存智慧的遗存。

现在,人们渐渐地都搬到了村里,老老家的那条沟早已弃置不用,曾经的大柏树也早已不在,窑洞的坑院也被推平待耕,窑顶的房舍残垣断壁,成了养蜂人的暂避所。放眼环顾,夕阳西下,霞光满天,群鸟飞舞,鼠兔奔走。密布的荒草,没半隐羊,杂乱的藤灌,肆意生长。曾经的人声鼎沸,已变成了久久的静寂,过年时留下的红春联和鞭炮碎屑,还能让人偶尔想起往昔的生机。

若有所思

岁月如歌

□牛笑灵

我的老家在丘陵山区。旧社会奶奶住的是一孔破窑,夜夜听惯狼叫和犬吠。新中国成立那年,我才三岁,窑洞什么模样,我记不清了。

我的母亲是城里人,她初到农村时也住窑洞。她常对我讲有很多很高房子的城市。

六岁时,我们一家搬到了另一个村子,当时,没有属于自己的房子,今天搬这儿,明日挪那儿,寄人篱下的滋味不好受。童年的我常常站在山岭的高坡上眺望,但城市藏在天边的烟雾中,无论怎样也看不到。

上高中时,我家才盖起三间土坯瓦房。房子离村子比较远,孤零零的,没有邻居,很是空阔,夜晚能看到满天星星。我心中的城市就像天上的星星,仿佛很近,伸手又够不着。

又过了多年,我高中毕业后回村当了民办教师,家里先后盖了上房等,总算像个样子。我在学校教书,操持家务和盖房,主要靠我爱人。家里的事和一砖一瓦都倾注着她的心血。但是我不安心守着房子和家,我想去城市追寻我的梦。

初到城里,开始起步那些年,找租房租,搬来搬去,居无定所,我尝尽了无房子的苦头。有一年冬天,没找到房子,我只好租住在一处石棉瓦顶的菜棚里。呼呼的冷风直灌满屋。

到城里第10个年头,我终于在中心地段买了一套三居室,总算有个遮风避雨落脚的地方了,一家人高兴得没法说。

又过了10年,我在新区又买了一套房,小区环境很好,有许多名贵花木,郁郁葱葱,繁花遍地。小区里,有一个小湖,夏天荷花开放,十分好看。不仅小区景致赏心悦目,居住安静舒适,而且整个新区,街道宽,树木多,花草美,像个大花园。在高楼的窗户前,看街上的汽车和行人,和孙辈讲过去的房子和故事,恍如隔世,感慨万千。

夜晚望着窗外,我的心总绕飞在家乡的明月下,吻着祖辈曾住过的地方,陶醉在这些年变化得让人如痴如醉的美景中。我家的房子不再孤单,前后盖了几排。但我家的房子多年失修,显得低矮,与周围很不相称。院里阴暗潮湿,树叶遍地。老伴很是伤感。我劝她,有条件一定翻新老宅。

从乡村的窑洞、土坯屋、砖瓦房,到城市的高楼,我们家的日子芝麻开花节节高。相信,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入,咱老百姓的日子会越来越好。岁月如歌,天翻地覆。

闲情偶寄

向夏天要一棵树

□陈晓辉

和很多人喜欢花不同,我更喜欢树。我喜欢那些高大挺拔,像英雄一样的树。如开车在路上偶遇两行挺拔的白杨,守护蓝天也守护大地;如山中悬崖边一棵傲然的古松,守护日月也守护云霓。

我也喜欢那些温柔娇美,像风月佳人一样的树。如春天笼着一团烟雾的柳树,那种白粉粉、美得让人发愁、风一吹就会落一地花瓣的杏树。

对时光来说,树是四季的旅人。春天发芽,秋天落叶,从繁茂到枯萎,从新绿到枯黄,四季的路上,树出发、奔跑、休息、沉默,年复一年的悲喜,化作深深浅浅的记忆,小心地收藏在车轮里。

树木收藏岁月,岁月收藏花朵,花朵收藏绿叶,绿叶收藏大地。

桃树是最让人抵抗不了的。不管是开在都城之南的村庄里,和女孩子一起相映笑春风的那一株,还是开在四月的寺庙里,偶尔被诗人寻访到,见证春天并未离去的几枝,抑或是江南西塞山前,与肥美的鳊鱼一起娱人眼目的,盛开之际,都像是有魔法,让人神魂摇曳,恨不得化作一缕风一片云,甚至化作花下的泥土,随花而去,飞到天尽头。

更何况它们还有甜美的果子呢?这世界上有树,就已经够好了。但偏偏很多树都开花,开花已经够让人欣喜了,偏偏花落还要结出甜蜜如春天的果子。就像一个美女,有绝世容颜已经让人惊艳,偏偏还精通诗书音律,上天的恩惠都堆在她一人身上,让人说什么好?

桃、李、杏这些果子的香甜已经让人口舌生津,而荔枝、樱桃、桑葚这些果子,简直自带仙气,不用说吃,单是写出来,已经让人想起杨贵妃的美貌任性,时光在一枚小小的果子上流转,层层由绿转红。一个果子,就是一朵花的灵魂,自成一个宇宙。

有一次去山里吃饭,饭桌就设在院子里,周围几十棵核桃树。饭端上来,有一盘凉拌菜,一串一串的淡绿色,入口清香。一问,居然是核桃花!没想到干巴皱缩的核桃,也有如此娇嫩芬芳的前世。

世间每一个皓首鸡皮的老人,都曾是意气风发的少年啊!每一个光滑娇嫩的婴孩,也终将成为齿落发脱的老人。想到此,简直令人一颗心都痛起来。在时间的广场上,谁来了谁走了?谁又能留下来呢?谁逗留几十年,又遇到了谁?

树的年轮,是时间的密码。人的密码呢?

见到老人,我总爱从他们的每一道皱纹里,拼凑出他们可爱稚拙的童年。路遇奔跑蹦跳的儿童,我也总爱揣测他们将来垂垂老矣的容貌。如一棵树,哪怕春满华枝,也总要黄叶落尽、独经风雪啊!

但我还是固执地想要一棵树。向夏天要一棵树,那棵站在渭城春雨里,陪诗人饮酒送别故人的柳树;那棵站在庭院中,绿叶发华滋,见证过夫妻别离的奇特的树;那些陪伴鹦鹉洲的历历分明的汉阳晴川下的不知名的树……

向夏天要一棵树。



晴日方好

辰水 摄

本版联系方式:65233683 电子信箱:lydaily618@163.com
选稿基地:洛阳网·河洛文苑 选图基地:河图网 洛阳网·摄影天地

旅人凝望

沉默的大雁塔

□张劲辉

从雁塔路上,远远地望见了大雁塔,心不由得一沉。

知道大雁塔,还是在30年前,从邮票上。那以后,读过杜甫、高适、岑参登慈恩寺浮图的诗,但不知道写的就是大雁塔。大雁塔,如许多别的琐事,早已沉没于记忆之海。踏上西安的土地,大雁塔终于又浮出了记忆的水面。记起来的,只有一个名。至于形状,想来跟别处的差不多。楼阁式塔,总是大同小异,如杭州六和塔、苏州虎丘塔,少不了飞檐斗拱、风铃瓦兽、玲珑剔透。没有想到大雁塔竟是这样——

在路的尽头,一圈红色的矮围墙后,耸立着一座七层方塔,一层一层明显地小上去,除了每层四个门洞,光秃秃的,再无一点变化。塔身呈极淡的赭(zhe)红,宛如披了一件褪色的僧袍。那从上到下排成一行的黑黝黝的门洞,如一只只深邃的眼,默默地凝视着大千世界、芸芸众生……

说不清心头为什么发沉。眼前仿佛是一位阅尽沧桑的老人,经历了无数人世的风雨,已超然出世,但又不完全是,它没有阅尽沧桑之后的恬然平和。高标独立,令人感到悲壮,感到它是在向辽远的蓝天倾诉内心的孤独,它的历千年而依然不能自己的孤独。

大雁塔在慈恩寺内,它连着一个名字——玄奘。慈恩寺是唐高宗李治当太子时为追报亡母恩德而建造的,大雁塔则是僧人玄奘为了安置从西域带回的佛经而请求建造的。玄奘是我的洛阳老乡,13岁在洛阳净土寺出家为僧,他不

满足于在洛阳学到的佛学知识,遂到长安遍访名师学习佛法,因感到各家所说分歧,难得定论,便于27岁时毅然西行求法。他历时17年,行程10万里,到过100多个国家,终于取回了657部佛经。

古代画师替我们留下了这样一幅画像:玄奘足踏草履,背荷经架,正跋涉于西域的瀚海戈壁。从顶在经架上的雨笠、悬在雨笠上的灯笼,令人想见玄奘足下的10万里行程,是如何一步一步走过来的。那不仅是起早摸黑,栉风沐雨;异域他乡,人地两生,什么样的危险都可能发生。为了追求心中的真理,不惜以青春年华去践九死一生的艰险,玄奘称得上是舍身求法的人。

慈恩寺内游人如织,然而,善男信女中知道为他们舍身求法的玄奘的,也许不多。玄奘可能不在乎这些。他在印度这佛教的圣地,曾担任过佛教最高学府那烂陀寺的主讲,还获得了“大乘天”这个大乘佛学权威的称号。以这样的学术修养和资历,回国后设坛传道远播声名,在玄奘本是易如探囊取物,但他却一头钻进慈恩寺翻经院,潜心译起佛经来。他“专务翻译,无弃寸阴,每日自立课程,若昼日有事不充,必兼夜以继之。”这一译就是十几年,那管狼毫直握到力尽仙去。75部佛经,一字一字地译来,靠的是“至三更暂眠,五更复起”,夜夜一盏青灯。

大雁塔是这一切的见证。绕过大雄宝殿,十数步外,是一处四十五米见方的石砌高台——塔座。大雁塔即矗立于此。遥想当年,夜阑人静之际,月

暗星稀之时,玄奘孜孜矻矻于松烟黄卷,独听更漏,唯有大雁塔长夜不倦,侍立直至天明。大雁塔接纳了历尽千辛万苦得来的佛经,玄奘也便将自己的灵魂托付于彼了。大雁塔,玄奘,已合二为一,融为一体。

世间只要还有信仰,精神就是永不灭的。高适、岑参登大雁塔后赋诗,都用到了一个词:“孤高”,这除了形的状写,是否还有神的意会?是否表明他们已多少领悟了一点大雁塔所蕴含的精神?至于杜甫,那就说得明明白白了:“自非旷士怀,登兹翻百忧。”不是心有所通、情有所感,何来的“百忧”突起!世间没有真旷士,越是先行者,越是有不可排遣的孤独。这一联诗,表达的是一位用诗歌寻求真理的哲人对另一位哲人的理解和仰慕。

玄奘的刻苦求学精神和卓越成就,也受到家乡人民的崇敬。在玄奘故里洛阳偃师缑氏镇,后人在其故居内修建了一座正厅,取名“慈恩堂”,专门供奉纪念玄奘法师;而故居附近的唐僧寺,寺院内外殿宇崇宏,树木繁盛。经过一千多年的沧桑变幻,寺院仍保留下来,清光绪年间重修的大殿保存完好,院中还有石刻碑碣数通,这寄寓着人们对玄奘的深深怀念。

面对大雁塔,喊一声:“倾诉你的痛苦吧,你并不孤独!”大雁塔默然无语。在辽远的蓝天之下,大雁塔只是肃立着,极沉静。在经受了千年的孤独之后,大雁塔仿佛已不在乎这些,哪怕还要继续经受千万年。